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1年8月2日、2021年8月3日及2021年8月4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21年8月2日、2021年8月3日及2021年8月4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进行了自查，同时向公司控股股东进行了书面问询，核查情况如下：

1.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2.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核实，除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

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 除京东公司通过多家合作媒体于 2021 年 8 月 3 日傍晚发布的有关厦工京东自营旗舰店正式上线的“厦工入驻京东工业品”报道外，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4. 经本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8 月 4 日